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資料	9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10
持有本公司股本之主要權益	11
企業管治	1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12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13.21條之持續披露	12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13
簡明綜合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主席

林錫忠

董事總經理

王幸東

董事副總經理

閻西川

執行董事

錢文超

何小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 濬

馬紹援

譚惠珠

合資格會計師

阮慧敏

公司秘書

蕭天好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漆咸道南79號

中國五礦大廈18樓

電話:2613 6363

傳真:2581 9823

網址

http://www.onfem.com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主席報告

業務結構重整奏效 發揮相關業務協同效應

回顧

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度維持穩定健康的發展。本集團一方面進一步鞏固其財務狀況,並基本上完成清理以往遺留下來的不良資產。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拓展房地產發展及專業建築的主營業務,並開拓相關的新業務領域,為未來穩健的增長奠定良好基礎。

本集團已制訂「立足香港、放眼國內」的業務方針,建立了以房地產發展和專業建築為主營的業務組合,盡力發揮各業務之間的資源協同效應。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在建築項目管理顧問業務獲得收入,是本集團將房地產發展和專業建築業務經驗相結合而取得重大進步的標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一藥利有限公司(「**藥利**」)與廣州天河東鑫物業開發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簽訂協議,就廣州天河金海大廈(「**金海大廈**」)開發項目提供項目管理顧問服務。金海大廈項目是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五礦集團公司(「**中國五礦**」)屬下企業所開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擔任該項目之管理經理後,已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完成百分之五十的機電工程,為本集團提供了相當的項目管理收益。本集團預期該項目將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完工。

位於中國珠海的海天花園房地產發展項目之後續工程準備工作正在進行中。有關項目上蓋工程各項審批已相繼獲得通過,本集團即將展開上部工程施工,預期施工工程將於明年年底前完工。

由於香港房地產市道持續向好,位於中區的東方有色大廈的平均租值亦有所調升。該物業於上半年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理想的現金流。

上海金橋瑞和裝飾工程有限公司(「**金橋瑞和**」)自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後,已為本集團專業建築業務帶來貢獻,成為本集團其中一個重要業務單位。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未來展望

本集團今後將致力加速擴展中國國內的房地產發展業務,充分利用專業建築業務方面的優勢及經驗,發揮本集團各業務的協同效應,同時向相關業務作多樣化發展,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益及投資回報。

國家對內地的宏觀調控措施,使部份地區房地產的投資意慾受到抑壓,令樓價趨向平穩發展。整體而言,國內樓市仍健康增長,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全國平均樓價仍有百分之八至十的增長。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上述情況為本集團帶來拓展國內房地產市場的機遇。此外,部份因資金短缺而未有開展的項目亦將為本集團提供收購的機會。本集團正在對位於北京、上海、珠江三角州和一些城市及省會(如南京及瀋陽等地)的潛在房地產開發項目進行研究,繼續積極尋求合適的投資項目。

在穩固現有業務之餘,本公司亦致力尋找機會以憑藉本公司作為中國五礦一家從事房地產發展業務的海外上市公司的優勢,及充分利用中國五礦的廣闊業務資源和本公司業務間的協同效應。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預期中國五礦將會積極支持本集團的業務拓展。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錫忠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78,5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4,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27%,未經審核淨利潤約為18,5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60,100,000港元)。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綜合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積極拓展業務的成果。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完成收購上海金橋瑞和裝飾工程有限公司(「**金橋瑞和**」),其業績亦隨之開始包括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綜合毛利率約30%(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53%)。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結構變更,金橋瑞和現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較大之百分比,但其毛利率較本集團現有業務為低。

雖然本集團於期內利潤有所下跌,但其經營表現已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因為去年業績包括一項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產生之一次性不合併附屬公司之收益約66,700,000港元。

經營回顧

甲、 房地產發展業務

本集團現時從事的房地產發展業務包括發展住宅及商用物業,以及提供建築項目管理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新開拓的建築項目管理業務取得理想成績,在回顧期內為本集團帶來約6,500,000港元的收益,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8%。本集團為廣州天河金海大廈提供的項目管理服務將於本年之下半年度完成。有關項目除為本集團帶來相當收入外,亦為本集團發展房地產和建築項目管理打下了堅實基礎,開拓了新的業務領域。

至於發展住宅及商用物業方面,海天花園項目設計調整方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獲當地政府批准。故此,海天花園項目仍未為本集團帶來任何盈利貢獻。然而,本集團將盡快展開上蓋工程施工,爭取明年年初取得預售許可證,並預期可於二零零六年將海天花園推出發售。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經營回顧(續)

甲、 房地產發展業務(續)

市場預期港珠澳大橋建設以及廣珠城際鐵路行將動工·香港與珠海及至內地西部的交通距離將大大縮短,加上珠海本身的地理和自然環境以及當地政府對經濟發展的有力推動·使珠海的住宅樓價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有明顯上升。本集團預期·珠海地區房地產市場現時及持續的增長勢頭·將對海天花園單位的銷售帶來裨益。

乙、 物業租賃業務

物業租賃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營業額約5,800,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約4,700,000港元·上升約23%,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7%(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4%),而對本集團之貢獻亦由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分類溢利約3,000,000港元·上升為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分類溢利約19,600,000港元·物業租賃主要受惠於香港地產市道暢旺·除東方有色大廈(「**該大廈**」)之租金收入錄得升幅外·投資物業之總公平值亦較二零零四年年底高出約14,700,000港元·此業務之營業額及溢利貢獻因而有所提升。

目前,香港地產市道向好,該大廈上半年平均出租率約為90%,較去年同期的84%為高。本集團將繼續聘用知名公司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並策劃進行適當的中至大型維修保養,確保該大廈的設施及服務保持良好狀態,繼續致力提高租客的滿意度從而提升該大廈的出租效益。因此,本集團預期該大廈的租金仍有上升空間,並保持該大廈的收益能穩健增長。

丙、 專業建築業務

本集團現時從事的專業建築業務包括玻璃幕牆設計及施工、門類生產及安裝和噴塗工程。

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專業建築業務的營業額約39,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4,800,000港元), 佔綜合營業額約51%(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4%)。在本期間此業務的分類表現轉虧為盈,由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虧損約3,500,000港元,改善至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溢利約4,500,000港元(已計入因搬遷廠房向國內當地政府收取之賠償而錄得之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約6,200,000港元)。

於國內從事玻璃幕牆設計及施工的金橋瑞和為本集團專業建築業務的重要部份,於回顧期內為本集團貢獻約38,600,000港元之營業額。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經營回顧(續)

万、專業建築業務(續)

門類生產及安裝和噴塗工程業務的總營業額約1,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8%。營業額中分別有93%來自中國·7%來自香港·於回顧期內·由於從事此業務的銀豐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銀豐」)集中資源於國內廠房搬遷及業務規劃上·影響了營業額而使其未能承擔固定營運成本·產生約2,200,000港元的虧損(未計入因搬遷廠房而錄得之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惟虧損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相信下半年度情況將有所改善。

丁、 製造及貿易業務

從事工業潤滑油生產及分銷的積架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積架**」)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33%(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71%)。營業額中有90%來自中國,其餘10%來自香港及東南亞地區。

由於積架在上半年繼續拓展長三角市場·擴大華東及華中區域之分銷網絡·並致力推廣新產品以拓展市場佔有率·從而使上半年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然而·由於原油及化工原料價格持續上升至歷史高位·潤滑油產品的整體成本大幅增加(上升約20%)·削弱其邊際利潤·從而令本年上半年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積架由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分類虧損轉為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盈利。

精架將繼續致力提升產品質素及降低進口製成品成本。故此,積架相信在二零零五年將有合理利潤。

展望

本集團預期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和廣州亞運所帶來之商機,將會帶動國內整體經濟的發展。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能將房地產發展業務結合專業建築業務的資源,發揮協同互補優勢,以達致本集團「拓展業務、增加盈利」的目標。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借款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下降至6%。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不包括已抵押存款)約108,5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800,000港元),其中48%、18%及34%(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4%及30%)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

本集團透過各種方式獲得資金來源,以維持成本與其風險之間的平衡。除來自一般營運之資金外,本集團亦透過銀行借款而獲得財務資源: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約為35,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400,000港元)。所有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列值之借款約為人民幣37,5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700,000元),餘下之銀行借款乃以港元列值。本集團之所有借款乃按浮動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成本約為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約為30,7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00,000港元)。 該等承擔主要與發展中物業有關,並將由銀行借款及內部資金提供資金。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鑒於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面對之外匯風險甚微,故本集團並無採取任何重大對沖風險或其他措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之重大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賬面值合共約243,2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00,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一項賬面值約1,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約43,1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1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用作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列載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5內。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385名僱員(包括本公司之董事(「**董事**」))(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229名僱員)。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及本集團之僱員的酬金及福利總額約為13,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6,9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市場慣例一致。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資料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之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全部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授出及尚未行使)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已失效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i) 董事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0.83	12,000,000	_	12,000,000
(ii) 本集團之僱員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0.83	8,900,000	600,000	8,300,000

由各董事持有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標題為「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部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已告失效或被註銷。

該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已刊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年報內。該計劃之條款自獲採納以來從未被修改。

* 授予本集團每名僱員之購股權之行使期為三年,自相關僱員接納購股權之日期起計算。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怂一要要五年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記錄,董事及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第八分部(包括按照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a) 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何小麗
 個人
 20,000

(b)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授出予董事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接納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i>港元</i>	於一等等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林錫忠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0.83	4,000,000
王幸東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0.83	3,000,000
閻西川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0.83	2,000,000
錢文超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0.83	1,500,000
何小麗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0.83	1,5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或 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屬、法團或其他權益或 淡倉。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 18歲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之任何股份或債 務證券。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持有本公司股本之主要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存置之權益登記冊記錄,下列實體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二及第三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中國五礦集團公司(「 中國五礦 」) <i>(附註)</i>	416,585,852	53.95%
中國五礦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416,585,852	53.95%
June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June Glory」)	416,585,852	53.95%

附註: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公司被視為於June Glory 所持有之416,585,852 股股份中擁有利益。

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林濬先生、馬紹援先生及譚惠珠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予以審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據董事所知·除了偏離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外·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目前或曾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任何時間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本公司新的章程細則(「新章程細則」),每名董事(除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及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或新增之董事(不論是由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委任)均須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本公司股東選舉。本公司是根據私人公司法1991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而根據該法例,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續)

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董事(除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已根據於採納新章程細則前有效之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前述情況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訂立了一套「本公司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規則及程序」(「**該證券交易守則**」)作為其指引,有關條文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該標準守則**」)寬鬆。於此之前,本公司曾採納該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成立由兩名成員組成之指定委員會(「**該指定委員會**」),專責接收由董事及本公司相關僱員發出之通知書,以及向彼等發出已列明日期之書面確認書。

根據該證券交易守則·董事及本公司相關僱員在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前·必須事先知會任何一名指定委員會成員·並取得一份已列明日期之書面確認書:而指定委員會成員在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前·必須事先知會另一名指定委員會成員,並取得一份已列明日期之書面確認書。

本公司已特別向所有董事查詢,亦已接獲各董事之確認書,確認倘彼曾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進行任何證券交易,彼已遵守該證券交易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13.21條之持續披露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 ONFEM Finance Limited (「**OFL**」)、銀豐工程有限公司(「**銀豐工程**」)、積架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積架**」)及Virtyre Limited (「**Virtyre**」)(其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接納一家銀行根據日期均為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分別發給OFL、銀豐工程、積架及Virtyre之融資函件(「**該等融資函件**」)有關授出額度總數約為156,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該等銀行融資**」)之要約。該等銀行融資並無特定期限。

作為提供該等銀行融資之其中一項條件·中國五礦必須於該等銀行融資有效期間(直接或間接)保持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未有於該等融資函件內界定)之身份。違反上述條件將構成違約事件·並會導致該等銀行融資即時到期及需要即時償還該等銀行融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而需要作出披露之責任。

承董事會命 **王幸東** *董事總經理*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現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予以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2)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113 H-T-	1,270	17070
營業額	3	78,534	34,590
銷售成本		(54,651)	(16,266)
2,777			
毛利		23,883	18,324
11 (1) (1) 7			
其他收入	4	7,592	3,776
銷售及分銷費用		(5,539)	(5,757)
行政開支		(21,267)	(20,662)
其他經營開支		(1,013)	(961)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9(a)	14,701	_
不合併附屬公司之收益			66,676
經營溢利		18,357	61,396
財務成本		(254)	(1,198)
除税前溢利	5	18,103	60,198
所得税	6	441	(86)
本期間溢利		18,544	60,112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544	60,112
1 50. 100(1011)/			55/112
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之每股盈利			
(以港仙為單位)			
一基本	7	2.40	7.78
_ ·	,		0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111 #=	1 7870	17676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8,556	10,173
投資物業	9	244,591	229,89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9	_	2,839
商譽	9	18,958	11,4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160	28,440
遞延税項資產		932	932
應收保固金		1,892	879
其他資產		2,784	1,716
		306,873	286,360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05,006	202,4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9,718	83,490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		2,665	1,684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之金融資產		2,824	2,489
已抵押存款		43,100	38,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8,505	120,839
		451,818	449,093
資產總額		758,691	735,453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12	77,218 510,599	77,218 483,842
		587,817	561,060
少數股東權益		3,617	3,617
權益總額		591,434	564,67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其他負債及費用撥備		57 3,258 3,315	105 3,317 3,42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4,114	109,376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 本期應付税項 短期借款	14	14,047 35,781 ————————————————————————————————————	810 14,037 43,131 ——————————————————————————————————
負債總額		167,257	170,776
權益及負債總額		758,691	735,453
流動資產淨值		287,876	281,7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94,749	568,099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		(審核)				
					可供出售	<u>\</u>				
				資本贖回	金融資產	投資物業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儲備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兑儲備	累積虧損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以往呈報之權益	77,218	409,738	600,412	769	11,520	600	646	(539,738)	_	561,165
將少數股東權益重新歸類為										
權益部份(附註2)	_	-	_	_	_	_	_	_	3,617	3,617
因採納會計準則第40號而 在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										
重估盈餘(附註2)	_	_	_	_	_	(600)	_	600	_	_
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詮釋 国採納香港會計						(555)				
第21號就重估投資物業										
而產生之遞延税項(附註2)								(105)		(105)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作出 期初調整前之重列結餘	77,218	409,738	600,412	769	11,520	_	646	(539,243)	3,617	564,677
因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77,210	407,/30	000,412	709	11,520		040	(339,243)	3,017	304,077
而自賬目中剔除負商譽										
所作出之期初調整(附註2)	-	-	-	-	-	_	-	7,467	-	7,467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77.240	400 700	600 410	740	44 500			(F24 774)	2 (17	570 444
重列	77,218	409,738	600,412	769	11,520		646	(531,776)	3,617	572,1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盈餘	_	_	_	_	720	_	_	_	_	720
匯兑調整	_	_	-	-	-	-	26	-	_	26
未計本期間溢利之權益					700		•			744
增加淨額					720		26			746
本期間溢利	_	_	_	_	_	_	_	18,544	_	18,544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77,218	409,738	600,412	769	12,240	_	672	(513,232)	3,617	591,434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可供出售					
				資本贖回	金融資產	投資物業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儲備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兑儲備	累積虧損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以往呈報之權益	77,218	409,738	601,415	769	11,520	_	(1,601)	(624,352)	_	474,707
將少數股東權益重新歸類為 權益部份(附註2)									30,778	30,778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重列	77,218	409,738	601,415	769	11,520		(1,601)	(624,352)	30,778	505,4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虧絀	_	_	_	_	(3,240)	_	_	_	_	(3,240)
匯兑調整	_	_	_	_	_	_	2,587	_	_	2,587
增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25,033)	(25,033)
未計本期間溢利之權益 増加/(減少)淨額	_	_	_	_	(3,240)	_	2,587	_	(25,033)	(25,686)
TIME (IM) //I BA					(3/2 10)					
本期間溢利								60,112		60,112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77,218	409,738	601,415	769	8,280		986	(564,240)	5,745	539,911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銀行透支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9,559)	(13,181)
4,795	(15,312)
(6,946)	(2,012)
(11,710)	(30,505)
119,681	162,247
107,971	131,742
108,505 (534)	142,358 (10,616)
107,971	131,742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在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的新/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財務報告準則」)後已相應更改若干會計政策。

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採納此等新政策之影響載於下文附註2。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採納新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新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四年度之比較數據已按有關規定及本期間之分類形式作出需要之調整。

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之變更及錯誤

會計準則第10號 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事項

會計準則第11號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

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 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人士披露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商業合併

香港詮釋第4號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契約之年期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經營租賃-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 所得税-無折舊資產重估價值之回收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7號 評估涉及以租賃為法定形式之交易實質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採納新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 (i) 採納新/經修訂會計準則第1、2、7、8、10、11、12、14、16、18、19、21、23、24、27、33、34、37號、香港詮釋第4號、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及27號並未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簡言之:
 - 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資料披露之呈列形式。
 - 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連人士之辨識及其他涉及關連人士之披露。
 - 一 會計準則第2、7、8、10、11、12、14、16、18、19、21、23、27、33、34、37號、香港詮釋第4號、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及27號 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影響不大。
- (ii) 採納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17號所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為將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歸類。就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預先支付之款項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在收益表中列作支出:倘出現減值,減值部份則在收益表中列作支出。倘某項土地及樓字之租賃所涉及之租賃付款無法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字兩部份,整項租賃則列作融資租賃,而租賃土地及樓字則一併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呈列。於以往年度,租賃土地乃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入賬。
- (iii) 採納會計準則第32及39號所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涉及將買賣與非買賣證券重新歸類為按公平值計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iv) 採納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40號所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為將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均列入收益表。於以往年度,公平值之增額均列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而公平值之減少部份先以早前就整個物業組合進行估值所產生之增額抵銷,其餘則以支出形式列入收益表。
- (v) 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所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涉及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向僱員提供 購股權不致成為收益表中之支出項目。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購股權之成本在收益表中列作支出。由於本集 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並無任何未生效之購股權,故上年度之財務報表不受任何影響。
- (vi) 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會計準則第36號所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涉及商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一 商譽乃於5至15年內按直線基準攤銷·並於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評估是否出現減值迹象。
 - 一 負商譽按所購可折舊/可攤銷非貨幣之資產的加權平均可用年期攤銷·惟涉及於收購日期已確認之預計未來虧損 除外。在此情況下,負商譽於出現該等預計虧損時在收益表中確認。

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 一 就過去已確認之商譽而言·本集團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積攤 銷已與商譽成本之相應減少部份互相對銷。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商譽每年測試是否出現減 值·以及在出現減值迹象時進行測試。
- 一 就過去已確認之負商譽而言,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存之負商譽賬面值均自賬目中剔除,並對保留盈利之期初 結餘作出相應調整。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採納新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vii) 採納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所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涉及計算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之遞延税項負債。該等遞延 税項負債乃按透過使用有關資產而回收其賬面值所帶來之稅務後果計算。於以往年度,計算基準為假設有關資產之賬面值 乃透過出售而回收。

所有會計政策上之變動均根據個別準則之過渡條文作出。本集團採納之全部準則均具追溯效力,惟以下所載者除外:

- 一 會計準則第39號一不容許根據此準則按追溯基準入賬確認、自賬目中剔除及計算金融資產及負債;
- 一 會計準則第40號一由於本集團已採納公平值模式·故本集團毋須重列比較資料。任何調整應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作出,包括將投資物業重估盈餘內之任何款額重新歸類;
-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只對所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仍未生效之股權工具具有追溯效力;及
- 一 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一於採納日期之後生效·並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作出調整。

3. 分類資料

主要呈報模式一業務分類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呈報模式。為更有效配合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每一業務分類所包含之不同業務有所變更,去年同期之分類資料均予以重列,以供比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其業務劃分為下列各分類:

房地產發展: 發展住宅及商用物業,以及提供建築項目管理服務。

物業租賃: 從出租物業賺取租金收入,並就長遠而言,自物業升值中獲取收益。

專業建築: 設計、安裝及銷售幕牆、鋁窗、門類及防火物料。

製造及貿易: 製造及買賣潤滑油及化工產品。

證券投資及買賣: 買賣及投資證券。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3. 分類資料(續)

主要呈報模式-業務分類(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房地產發展 物業租賃 專業建築 製造及貿易 證券投資及買賣 總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千港元 分類收益 4,747 4,830 34,590 6,540 5,761 39,883 25,957 24,564 393 449 78,534 分類業績 5,267 (69) 19,550(a) 2,964 4,475(b) (3,516) 422 1,321 31,035 413 不合併附屬 公司之收益 66,676 未分配公司 支出淨額 (12,678) (5,693) 經營溢利 18,357 61,396 財務成本 (254) (1,198) 所得税 441 (86) 本期間溢利 18,544 60,112

- (a) 其中包括為數約14,701,000港元之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淨額(見附註9(a))。
- (b) 其中包括因廠房搬遷而向中國地方政府收取賠償金所產生之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約6,170,000港元(見附註17(a))。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千港元
6,093	117
335	1,099
822	1,460
342	1,100
7,592	3,7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收益 利息收入 其他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5. 除税前溢利

除税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千港元
借貸利息減:以資本化方式撥入發展中物業之借貸成本	779 (525)	1,995 (797)
	254	1,198
折舊	1,459	1,615
減:以資本化方式撥入發展中物業之折舊	(111)	(104)
	1,348	1,511
土地契約溢價之攤銷	904	961
減:以資本化方式撥入發展中物業之攤銷	(904)	(911)
		50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13,755	16,881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101)	405
告出存貨之成本	16,001	14,820
呆壞賬撥備撥回(a)	(1,444)	(1,709)
匯兑虧損 	203	1,013
提供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其他經營開支 不提供租金收入之其他經營開支	1,003	961
1. 徒 茂恒 並 収 八 之 共 他 能 '客 刑 又	10	

⁽a) 呆壞賬撥備撥回中包括一筆約72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603,000港元)由本公司向前居間控股公司中國有色金屬(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有色(香港)**」)提供貸款之撥備撥回。中國有色(香港)之清盤人已於期內支付上述款項,作為向中國有色(香港)無抵押債權人派付之中期償金。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6. 所得税

香港利得税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税率17.5%(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7.5%)撥備。海外溢利之税項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税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86
— —
(86)

本期税項

- 一香港利得税
- 一海外税項
- 一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回

遞延税項收入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方法為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18,544	60,112
772,182	772,182
2.40	7.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千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由於期內不存在具攤薄潛力之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股息

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9. 資本開支

	11-W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投資物業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商譽	負商譽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作出期初調整前之					
重列期初賬面淨額	10,173	229,890	2,839	18,958	(7,467)
就將負商譽自賬目中剔除而作出之 期初調整(附註2)					7,467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重列期初賬面淨額	10,173	229,890	2,839	18,958	_
增添	1,037	_	_	_	_
重估收益(a)	_	14,701	_	_	_
出售	(1,195)	_	(2,839)	_	_
折舊/攤銷費用	(1,45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額	8,556	244,591	_	18,958	_

⁽a) 本集團已參考同區及狀況相同且受類似租約及其他合約規限之同類物業之市場價格而估計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本期間因而錄得金額約為14,701,000港元之重估收益淨額。

10. 存貨

製造及貿易存貨 發展中物業(a)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6,851	6,980
198,155	195,511
205,006	202,491

預期發展中物業可於一年後收回。所有其他存貨則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a) 發展中物業

土地使用權
在建工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千港元
78,260	79,164
119,895	116,347
198,155	195,511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合約應收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0日以上 滅: 呆壞賬撥備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21,406	9,194
4,850	5,340
672	3,247
29,363	33,148
56,291	50,929
(13,472)	(19,257
42,819	31,672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日。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總承建商訂立了一項合約款額約7,494,000美元(相等於約58,453,000港元)之專業建築合約。該建築項目之僱主以建築項目竣工有所延誤為理由暫緩發放若干款項。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該合約應向總承建商收取之合約款項、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10,751,000港元、2,915,000港元及5,843,000港元。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可就有關延誤竣工之指控提出充分而有效之抗辯理據,故不會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上述應收款項作出撥備。

12. 股本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金額 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股 千股 法定(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772,182 77,218 772,182 77,218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共20,300,000股(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00,000股)之購股權仍未行使。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票據及合約應付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0日以上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17,216	14,024
6,968	11,504
1,996	1,151
43,184	48,622
69,364	75,301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短期借款

有抵押銀行透支 有抵押銀行貸款 來自一名前少數投資者之貸款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534	1,158
35,247	35,247
_	6,726
35,781	43,131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賬面值合共約243,159,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00,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一項賬面值約1,853,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約43,100,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100,000港元)之定期銀行存款用作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獲銀行信貸額度向數間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約51,47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600,000港元)。

16.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發展中物業

 30,687

17. 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乃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a) 與關連公司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29,508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千港元
10,479	-
10,133	_
6,540	_
2,632	_
677	427

向關連公司收取專業建築收入(附註) 因廠房搬遷而向中國地方政府收取之款項(附註) 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收取建築項目管理服務收入 向一間關連公司就一項專業建築合約預付款項(附註)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租金開支及特許租用費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公司之結餘

就專業建築合約之應收關連公司之合約及其他款項(附註) 就建築項目管理服務之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合約款項 就一項房地產開發項目之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合約款項(附註) 就一項專業建築合約之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合約款項及保固金(附註)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就建築項目管理服務支付之進度款

(c)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千港元
6,549	_
1,968	_
33,768	33,768
5,080	5,138
	010
_	81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年
核)
列)
È2)
表元
862
30
_
892

薪酬及短期僱員福利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長期服務金撥備

附註: 由於中國五礦集團公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中國政府**」)管理之國有企業·中國政府因此被視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方。除中國五礦集團公司外·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亦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公司。由於很多國有企業擁有多層及分散之公司架構·且架構亦可能因轉讓及私營化計劃而有變·為平衡在作出披露之成本及效益·本集團只披露與該等國有企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18. 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數間全資附屬公司接納一間銀行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之信貸函件有關授出合共約156,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的要約。該等信貸乃以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及本集團一項投資物業之法定抵押及租金轉讓作為擔保。